

印度文学研究集刊

第五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目 录

剖析印度大史诗《摩诃婆罗多》的正法论·····	刘安武 1
重读《沉船》 再议主题·····	张朝柯 21
普列姆昌德小说中的“阿丘德”·····	张德福 35
泰戈尔诗歌格律浅谈·····	白开元 45
《云使》、《室思》中的“云”意象 ·····	孟昭毅 49
中印味论诗学源流·····	郁龙余 59
试谈业报理论的产生·····	葛维钧 72
从《人的宗教》看泰戈尔的宗教思想·····	刘 建 79
泰戈尔中篇小说的特点·····	唐仁虎 86
从《火河》看民族主义思潮的文化内涵 ·····	刘曙雄 103
苏非诗歌的神秘主义哲理及其特点 ·····	唐孟生 115
论度母 ·····	李 南 149
在边缘写作	
——作为“后殖民作家”的奈保尔其人其作 ···	梅晓云 170
乌尔都语与南亚伊斯兰文化 ·····	孔菊兰 181
民族寓言：安纳德独立前小说创作论·····	黎跃进 201
净土别解 ·····	侯传文 222
简论普列姆昌德的社会政治理念 ·····	王 燕 235
罗摩的焦虑及其文化意蕴 ·····	胡吉省 247

印度文学基本特征散论	边国恩 张伟航	260
觉醒和挣扎		
——介南德尔后期小说中的主要人物形象评介		
.....	魏丽明	270
简论印度教派问题	姜景奎	289
评伯勒萨德的早期诗集《野花》	冉 斌	305
克里山·钱达尔与进步文学运动	王 旭	318
从《梨俱吠陀》看吠陀时代的文化特征	李德木	333
再议《沙恭达罗》与《优哩婆湿》	廖 波	339
解读《龙喜记》	晏琼英	347
后记		358

剖析印度大史诗《摩诃婆罗多》 的正法论

刘 安 武

经过了公元前后几个世纪才基本定型的印度大史诗《摩诃婆罗多》(以下简称《摩》),其主题是表现一个王族的两房堂兄弟之间为争夺王位而展开的一场使许多大大小小的王国都卷了进去的毁灭性的大战。这个概括性的说法是可以成立的,人们也是这么说的。进一步说,在大战中有正义的一方,有非正义的一方,最后,正义的一方取得胜利。这样说,我们中国读者就更好理解,而我们在评介这部史诗时就是这么说的。但是在介绍到的印度学者和评论家中,有很多的人认为《摩》主要是表现正法的史诗时,我们中有些人则会感到茫然,他们会异口同声地问:什么?表现正法?正法是不是就是正义?

印度古代有一个重要的概念 Dharma,当中国古代的佛教僧侣和佛教学者认为汉语中找不到或不容易找到相应的词汇时,在翻译佛经的过程中,就把它音译成了“达磨”。也许他们认为这样作更忠实于原文,而且既简单,又避免了释义,其实还是避不开这一概念的含义。把它译成“正法”是比较接近原意的,虽然仍然免不了要进行一些解释。那么“正法”或“达磨”指的是什

么呢？

公元前后成书的《摩奴法论》中说：“《吠陀》、《法典》、善人们的习惯和一个人自己的兴趣，据称这些是正法的四个具体的标志。”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吠陀》中敬畏神明的思想，《法典》中对行为的各种规范，圣哲的人生道路和个人的生活情趣，合乎以上几种的思想言行就是正法。如果说，古代这个定义还不大好理解的话，我们不妨再来看看几个现代学者的说法。

古尔特鲁斯·梅斯在他的《正法与社会》中分析了这一概念，他的看法是“正法意味着下述任何概念或者全部概念：《吠陀》所包括的真理；那些合乎传统标准的道德上的责任或美德；道德上的模范；大神与绝对的真理；一种普遍的规律或原则；代表神意的正义；关于风俗的与传统的法规或规定；公共的法与普通的法等等，等等”。凯恩在他的《法论史》中说，正法是“一种生活方式，或者是一部行为的法规，它对作为社会一分子和作为一个个人所从事的工作和活动作出规定，以实现人自身不断发展与完善，使他能够达到那被认为是人类存在之目的的目标”。帕格温·达斯在《社会组织科学》中说：“就极广的意义而言，正法即世界之秩序。……就科学角度而言，正法是一种独特的品性。就道德与法律之意义而言，它是一种责任。就心理与精神之意义而言，它是一种具有其所有正确含义的宗教信仰。就一般的意义而言，它则是一种正义和法律，但是在此处责任尤高于一切。”

这几位学者下的定义大约可以使我们较具体地体会到正法所包括的内容，特别是最后的概括更清楚。我国学者季羨林翻译印度另一部大史诗《罗摩衍那》时，使用的不是正法，而是达磨。在《童年篇》的注解中他说：“达磨意思分为两类，一类是‘一切存在的事物’，佛经所谓‘万法皆空’的‘法’，就是这个意思。

一类是‘法规’、‘规律’，指的是万事万物的内在法则，有点类似中国的道，西方的 logos，《罗摩衍那》中的‘达磨’都是第二个意思。”我国另一位学者金克木在所著《梵语文学史》中说：“大史诗里的正法思想后来也随社会发展而改变了。……适应奴隶社会的正法观念转而结合了宗教，到后来（以至现代）正法这个词的含义便被解说为宗教，严格服从宗教的规定便是正法。”

以上一些学者对正法或达磨所下的定义或解释，无论是抽象的还是比较具体的，无论是简单地概括还是多方面地概括，其含义大体上比较接近汉语中的天道、大道、天理、天职等词的词义。与正义比起来，它广泛得多，也丰富得多，正义只是它的一部分，而不是全部。今天，所谓正法或达磨，的确已经转化为宗教或教义了。

既然评论家们认为大史诗就是形象地体现正法，那也就是说，大史诗要表明天道、大道、天理在人世间的推行。黑天这位大史诗中最重要的人物、三大神之一毗湿奴的化身自己也说，当人间的正法受到破坏时，他就要下凡来重建正法，从而让人世间能够恢复正常的理想的社会秩序，让所有生灵能够成长、发展、生机勃勃。大史诗的另一个重要人物坚战，他的言行就是要树立正法的准则和天职的范例，让世人有所遵循，能够履行自己神圣的职责。

按照印度的传统观念，产生大史诗的时代背景是人类的世界已进入了争斗时代，即罪恶当道的时代。印度传统认为，人世间要经历许多劫或劫波，每一劫或劫波又分为四个时代，即一，圆满时代，相当一百七十二万八千年；二，三分时代，相当一百二十万六千年；三，二分时代，相当八十六万四千年；四，争斗时代，相当四十三万二千年；四个时代合在一起共四百三十二万年。

这种历史的循环论认为最好的时代就是圆满时代,人间没有任何罪恶。三分时代次之,人间开始出现罪恶,《罗摩衍那》就产生在这个时代。罪恶出现的结果,有了驼背宫女进谗和小王后吉迦伊的要挟老王,演出了宫廷政变的一幕,但作者小心翼翼地不让政变流血,让各方面当事人自我克制。作者同样也非常巧妙地把其他许多罪恶分别记在猴子国和罗刹国的头上。三分时代如此,二分时代就更差了,最坏的是争斗时代,而现在人类正处在这个时代,这个时代是从公元前三千一百零二年开始的。这个时代一结束,罪恶的世界就毁灭了,一个劫或劫波就算过去,新的美好的圆满时代就又开始。这种颂古非今的复古主义理论被古代印度的各种宗教或教派不同程度地接受了。所以,为了要在罪恶的世界上重建新秩序,需要正法;为了树立新的道德模式,需要代表正法的人物,于是大史诗《摩》就应运而生了。

更具体地说,《摩》反映的时代,那时天魔、邪神都纷纷投生到人间,在人间兴风作浪、兴妖作怪。为了剪除妖孽,天神也纷纷下凡或通过化身投生,特别是黑天,他要驾驭整个事态发展的进程。经过复杂的较量和斗争,人间恢复了社会新秩序,重建了正法。《摩》在这种总的背景下承担了这样的任务,即起了宗教经典的教化作用,而且它不是通过枯燥无味的说教,而是通过艺术化了人物形象生动地表现出来的,所以《摩》是当之无愧的印度教的推行教化的经典。

《摩》是如何建立正法,规范社会新秩序,倡导个人履行天职的呢?这就要从头说起。

在《初篇》里,故事交代了俱卢族国王福身,娶了银河下凡的恒河女神为妻,恒河女神留下了一个名叫毗湿摩的儿子后走了。毗湿摩是受贬谪的天神下凡,少年时被立为太子,但他为了让父

亲续娶一个渔家姑娘为妻，答应女方让将来的异母弟即王位，同时为了杜绝自己的后代起来争夺王位的可能性，他发誓自己一辈子不结婚。这个后母即贞信后，她生了两个儿子，大儿子花钊未成年在战斗中就丧命了，二儿子奇武即位后，娶了两个妻子，没有留下后代就故去了。眼看着王室就要绝后，贞信太后提出当时习俗认可的并被后来的法典承认的借种生子的办法为王室留下后嗣，即死者的遗孀可以和死者的兄弟或相同辈分的其他夫族的至亲交合生子，这样生下来的孩子被认为是死者的合法继承人。在毗湿摩坚持自己的誓言的情况下，贞信太后并没有让奇武的堂兄弟充当借种人，而让她自己在出嫁前和一位仙人生的私生子毗耶娑来担任借种人的角色，结果和两位遗孀以及一名宫女先后生了持国、般度和维杜罗。持国是天生盲人，当王不便，维杜罗是社会地位低下的宫婢所生，故王位由般度继承。般度因故不能和两个妻子交合生子，绝望之余，他把王位交给持国后，带领两个妻子到森林修行。他让他的两个妻子在他健在的情况下采取借种生子的办法为自己生育后代。他的两个妻子既不找持国和维杜罗，更不找奇武的堂兄弟的儿子们。他的第一个妻子贡蒂在待字闺中时就曾使用仙人教给她的咒语召请过太阳神和她生了迦尔纳。现在，她先后召请了正法之神、风神和神王因陀罗，依次生了坚战、怖军和阿周那。她又把咒语教给了般度的第二个妻子马德莉，召请了一对双生子天神双马童生了一对双生子无种和偕天，这五个人就是般度五子或称般度族五兄弟。与此同时，持国生了一百个儿子，他们以难敌为首，被称为俱卢族百子。

这里应该交代两个比较特殊的人物了，一个是维杜罗，另一个是坚战。维杜罗的出生带有偶然性，他的母亲是一个低等种

姓首陀罗宫女。当初，毗耶娑和奇武王的大王后交合，大王后很不情愿，紧闭双眼，结果毗耶娑预言将生一个盲孩子。贞信太后认为盲人将来当国王多有不便，再一次叫他去和大王后交合生子。这一次大王后吩咐一个首陀罗宫婢代替自己，于是宫婢生了维杜罗（顺便说一句，为了把借种生子办成纯事物性的工作，尽量减少其中的欢乐成分，故借种人不仅服装难看，而且面目以及全身也打扮得异常丑陋，污秽不堪）。维杜罗是谁投胎转世的呢？他就是执法的正法之王阎王投生到人间。

阎王或阎摩王是公正执法的天神，被称为法王或正法之王。有一位修道仙人误被一位国王当作窝藏强盗的罪犯几乎被折磨致死。他不怪国王的轻率，而怪管因果报应的阎王的惩罚毫无道理。他质问阎王，他犯过什么罪过受这么残酷的报应呢？阎王说他童稚时曾弄死过鸟儿虫儿。修道仙人大怒说，我当时幼稚无知，你的惩罚太过分了。接着他诅咒阎王投生到低贱的人的肚子里去人间充当凡人，于是阎王投生到奴婢宫女的肚子里来到尘世间，他就是维杜罗。维杜罗懂得全部正法，深知一切善恶，智慧超群，言行总是合乎正法。

那么，贡蒂王后不是用咒语召请正法之王来和她生子，结果生了坚战吗？那位正法王是谁呢？贡蒂召请的正法之神，并不是阎摩王，而是梵天大神也被称为正法之王的一个儿子。所以史诗开始这两个人物是分别刻画的，但后来却合在一起了。史诗最后，当坚战即位后，维杜罗到森林里修行，后死在森林里，坚战去看望他，他的灵魂投入到坚战的身体里，最终这两个原本不同的人物合二而一了。这就意味着，当初贡蒂召请的正法之神就是阎摩王，而不是梵天大神之子。这样一来，细心的读者也许会提出问题：阎王既然投胎为维杜罗，那谁来应贡蒂的召请呢？

这里涉及印度神话和中国神话的某些不同点。在中国的神话中,某位天神或星宿下凡或下凡投生,那原来的位置就空缺了,只有在他完成任务或摆脱凡身后,才去归位。印度的神话则不然,毗湿奴大神多次化身下凡,他的化身在人间积极活动,而他的真身仍在天界起作用。同样,正法之王阎摩可以部分地投胎到人间,他本人仍然可以应招到贡蒂身边来,何况他掌握着人间生灵的生生死死的进程本来就一刻儿也不能停止,仍然需要他始终履行职责呢!

我们还是继续来谈两位代表正法的人物。所以,维杜罗的出生是借种生子这种习俗的意想不到的结果。虽然他是持国和般度的弟弟,但是他的地位远在他俩之下。他说起来是贵族,实际上他是处在贵族行列中最不显眼的地位。他的身份虽然不算低下,但是不值得人们羡慕。他没有王位的继承权,他也没有攫取王位的野心。他名义上是刹帝利,可是他既不是武士,更没有上过战场。他一生经常性的工作,是给他的哥哥持国充当顾问。

他处在俱卢族和般度族的政治风暴的漩涡之中,一方是他的哥哥和被称为俱卢族的一百个侄子,另一方是已故的另一个哥哥和被称作般度族的五个侄子。从亲情的关系来说,这两房侄子都是一样的。由于他的社会地位(在中国,有嫡出庶出之分,而他连庶出也算不上),他本人既没有觊觎王权的野心,他的儿子们更不可能有这种非分之想,于是他心甘情愿地担当王室的顾问和管家的角色。他能从维护王室的利益出发,而不带任何自我的印记。他敢于直言,提出一些批评性和建议性的意见。他有超群的智慧,深谙古今典籍。就像我国以史为鉴的博学的谋臣,他从种种神话、传说、史实和寓言中,归纳出经验教训和利害关系的忠告提供给持国。有时还引起持国的不快,因为忠言

总是逆耳的。有一次持国甚至下了逐客令，他也无怨无悔，欣然出走；当持国醒悟过来要把他接回，他也心安理得地返回朝廷。

当两房堂兄弟矛盾激化但还没有达到不可收拾的地步的时候，维杜罗总是提醒持国要防微杜渐，缓解冲突，设法让他们和平相处。当维杜罗看到持国为避免冲突让般度族五兄弟和他们的母亲住到京城外的多象城时，他怀疑难敌会乘机设置陷阱。后来是他通风报信，使他们逃离险境，并转移到安全地带。他接着又积极支持毗湿摩提议分一半国土让般度五兄弟自己立国、治国。在印度历史上，至少在两大史诗里，与我国古代的裂土分封不同。我国周代所分封的大小诸侯，虽然有某种程度的独立性，但还要承认周天子是各诸侯国的共同君主。汉以后的分封，实际上某种程度的独立性也没有了，只有封号，是一种地方政权，虽然有一些诸侯国形成了与中央政权分庭抗礼的割据局面。印度古代的分封是一种对遗产的分割，就像分割家产一样。对整个王国首先不是保持统一，不是维护其完整，而是各占一方，完全独立自主，不存在宗主国和附属国的关系问题。比如《罗摩衍那》中罗摩四兄弟，各有两个儿子，最后罗摩王朝一分为八，由一个统一的大王国化作八个小王国，彼此独立，虽然这八个小王国包括了原来不属罗摩王朝而是他们拓土开疆吞并来的国土。《摩》最后定型比《罗摩衍那》晚，所以其最后结局不是分封，而是维持了原来统一的王朝。从这一点来说，《摩》有统一的思想倾向，但主要还是表现出裂土而治的思想，在解决俱卢族和般度族的矛盾的过程中，就曾运用过这一理论，结果就成立了两个独立的国家。维杜罗在当时的形势下，赞成独立立国是解决矛盾的可行办法。后来，他还预感到难敌邀请坚战进行赌博的可怕后果，并一再表示反对。果然不出他的所料，赌博的结果，出现了

难以收拾的局面。总之，在朝廷里，维杜罗与毗湿摩、德罗纳、慈悯等形成了一个反对派，他们对持国抑制他那些桀骜不驯的儿子们不力感到不安。维杜罗承认他同情般度族五兄弟，因为当时他们没有受到公正的对待。最后，他的忠告、警告、劝慰，一切的一切都归于无效。大战爆发了，他无能为力，他既不能制止这场毁灭性的战争，也不能拿起武器，为他认为正义的一方出力，只能看着无情的厮杀肆虐，造成尸骨成山、血流成河的惨景。维杜罗个人的言行维护着正法，虽然他的作用有限，但是他是正法的象征。

坚战与维杜罗相比大不相同，不仅是两人的处境，更重要的是所承担的历史责任不同。他作为五兄弟的老大，处于长兄为父的地位，他有维护其他兄弟正当权利的义务，也有维护他们安全的责任，还要和其他兄弟一起侍奉寡母，但更重要的是，他同样有权继承原来由他父亲据有的王位。虽然他的父亲把王位交给了持国，后又死在森林。但是，持国以后王位是应该回到般度的儿子手里，还是应该由持国的儿子继承下来，这可能会有很大的争议。但毋庸置疑的是，他至少是有充任候选人的同等权利的，如果不是比其他人权利更多的话。

根据血统来定，谁血统最近就由谁继承王位，这也不失为解决王位继承问题的办法。但这已经不适用了，双方的血统已经混乱不堪，实际上自奇武王死去之后，福身王这一支已经中断了。那么，看谁有功于民族或国家，谁就可以继承王位，可惜双方都没有做出有利于民族、国家和人民的贡献，都是在那里等待分割遗产或全部继承遗产。于是，按天下以有德者居之的原则，谁有德，谁有正法，谁遵守和承诺履行天职者，则由谁居之，那是谁呢？

史诗的作者们显然认为是坚战，他们也的确细心地刻画了这一人物。在大战进行期间，有一幕颇令人深思。这是在持力大仙的儿子德罗纳任俱卢族一边的统帅的时候，德罗纳正取得优势。这种局面急坏了般度族一边的军师和谋士黑天。黑天出生在雅度族王国的贵族家庭，他的母亲是公主，他的姑母贡蒂就是般度族五兄弟的母亲，所以他和坚战等是表兄弟。他看到般度族一方正受到威胁，而他要遵守诺言，即他将自己的全部军队交给难敌之后，他自己帮助般度族五兄弟时只出计谋而不拿起武器。

这里要说明一下，史诗的作者们在这里采用了不可理喻的逻辑，甚至有点荒唐可笑。既然黑天认为俱卢族一方代表了邪恶势力，那他为什么要用自己的军队加强邪恶势力呢？为什么当分别代表了正法的势力和邪恶的势力向他求助时，他表现出“公正”的态度，将自己的军队作为一份，他个人作为一份，由双方挑选？这种公正不是有点荒唐吗？邪恶的一方挑选了军队，这就意味着，黑天的全体武士要为邪恶而战，这不是助纣为虐吗？从另一角度来看，不是把他们推进了火坑吗？既然如此，黑天又何必在大战中一而再、再而三地采取不正当的手法打击对方呢？看来只有一个解释，那就是作者们的善恶同源论的哲学观点所使然。作者们认为，善从这个本源吸取力量，而恶也从这个本源吸取力量，就像善人和恶人共同享受自然所提供的雨露阳光一样。黑天这位大神的化身正好是这个本源。这个问题暂且放下，先继续谈黑天正急切考虑如何除掉德罗纳的办法。他叫怖军牵来一匹大象，命名为马勇，用剑刺死，然后叫怖军和士兵在阵前大喊马勇被杀死了。原来马勇是德罗纳的独生子，他视马勇为生命。当他听到马勇被杀的喊声，顿时肝胆俱裂。他

问坚战是不是马勇真被杀死了。他为什么问坚战？因为坚战是一个讲究正法的人，从不说谎欺诈，所以德罗纳相信他。这时黑天慌了，他要坚战撒谎。于是在这紧急关头，坚战说谎了，他说马勇是被杀死了。谎言出口后，他受到良心的谴责，感到羞愧难当，又小声地说，是一匹叫马勇的大象被杀死了，可是在那喧嚣声中，又怎能听得见他那小声的更正啊！于是德罗纳万念俱灰，放下手中的武器，闭目打坐入定了。这时对方的统帅猛光赶上去砍下了他的头，整个战场为之哗然。坚战的谎言一出口，他的战车车轮着地。在此之前，他的战车车轮总是离开地面一定距离，一尘不染，超凡脱俗。车轮落地意味着他的道德标准堕落了。史诗的作者们写出这一细节在于说明，坚战到这时为止，始终是以正法为准则，身体力行，然而他最终在紧要关头，仍避免不了世俗利益的诱惑。应该看到，给坚战这一警告或降格处理的又是谁呢？而后来在大战结束时，最主要的反面人物难敌被怖军非正法地击断大腿倔强地死去时，从天上为他洒下了阵阵花雨，又是谁安排的呢？显然不是黑天或其真身毗湿奴大神，因为提醒怖军打击难敌大腿的正是黑天，这只能解释为是作者们有些愤愤不平，对不守正法的抗议。本来，这是在大史诗描述的具体环境里才产生这样的问题。如果离开当时的具体条件，在其他一般情况下，在战争中撒谎和击断敌人的大腿又算得什么啊？在我国有所谓“兵不厌诈”，即在作战中能使用欺骗手段取胜或巧妙地击中对方要害才算高明呢，不仅不会受到指责，反而会受到赞赏，这种例子在《三国演义》中比比皆是。这时道德的标准就是另一回事了，似乎在战场上不存在任何道德，一切残忍、残酷的行为都视为正常。如果有人讲道德，还会受到非议和唾弃，《东周列国志》中的宋襄公不是被嘲笑为“假仁”吗？不过，

史诗《摩》的具体条件不同,双方在大战前曾达成协议,其中包括不加害放下武器或手中没有武器的人。另外,在一对一对打时不能打击对方的下身,就像今天的拳击比赛一样。

史诗的作者们并没有把他们精心刻画的代表正法的人物过分美化,而是点出了他身上也存在着缺陷。不过,他的人生哲学和行动准则确是大异于常人的。他为什么行善、积德、做好事,为什么要为自己提出高的道德标准,这是因为这样做是他的正法或天职。他认为如果有人为了求得回报而行善、积德、做好事,以备在今后某一时候甚至下一辈子急需时享用,这种人其实是道德贩子或道德商人。本来,在一个社会里,为了激励人人做好事,不做坏事,宗教家、圣人贤人劝人行善:做好事吧,积德吧,会有好报的,善恶终有报,只争早与迟。如果每个社会成员从这一目的出发,做好事,积德,不做坏事,这样,社会井然有序,社会成员相安无事。可见这乃是宗教家、圣人、贤人追求的理想,其标准已经不低了。坚战的目标却超过了这一水平,他不图回报。如果行善积德就应该得到报酬,这不也是一种交换吗?不也是一种生意经吗?天职要求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神圣的义务要求自己做好事不计报酬,不要求善报,更不要求来世享用。这种思想就是今天的只求奉献,不求索取,摆脱了狭隘功利的局限,而达到了高尚人格的境界。

那么,坚战是怎样对已对人和履行他的天职的呢?他受到不公正的对待时总是宽宏大忍,避免伤害他人。在赌博中受骗,输掉了一切,导致他们共同的妻子黑公主受辱,在长期流放中,他忍受怖军和黑公主的一再埋怨、指责,仍信守诺言,不去向难敌报复,相反,他还以德报怨。有一次,难敌和飞天作战,被飞天的王画军俘虏。坚战得知,他动员几个弟弟去解救难敌。弟弟

们不肯，说王画军正好替他们出了一口气。坚战说，对外人来说，我们是一百零五个兄弟，结果他们从飞天的王画军那里把难敌解救出来了。一般说来，弟弟们的情绪不是很自然吗？是呀，我们为什么去解救我们的仇人呢？我们不直接报复就够客气了，我们不站在飞天一边落井下石就够义气了！的确，超越私仇和私利是多么不易啊！

也在他们流放期间，有一天他们因天热口渴难忍，坚战叫无种去找水源。无种走不远，看到一个满是清水的池塘，他正要喝水时，旁边有一个隐形的夜叉说，首先要回答他提出的问题，回答对了才能喝水。无种急不可待，不理睬他的话，喝了水，立刻就倒下死了。坚战等了许久，接着先后又派偕天、阿周那、怖军去取水，一个个都像无种一样，倒地死在那里。最后坚战亲自来到水塘边，他听到声音说，要先回答问题，不然就会像前面几个人一样死去。于是他正确地回答了夜叉所提出的一系列问题，夜叉很满意他的回答，不仅让他喝了水，还说可以让他从四个弟弟中选择一个活过来。坚战选择了无种，这使夜叉大惑不解，说：怖军和阿周那是将来他复国的依靠力量，为什么不选择他俩中的一个活过来？坚战说，他父亲有两个妻子，贡蒂和马德莉，他的生母贡蒂生了他们三兄弟，他的庶母生了偕天和无种。他对两个母亲一视同仁，有他在，贡蒂总算还有一个儿子，如果偕天和无种没有一个活过来，那么庶母马德莉就没有一个儿子了。夜叉见他心地善良、高尚，让他所有四个弟弟都活了过来。这是对坚战的一次考验，作为有权继承王位的人所面临的第一项任务是复国，是从难敌那里收回自己的国土，眼看要进行一次战斗，力大无穷的怖军和万夫不当之勇的阿周那正是他的依靠。然而，他把这长远的根本的但属于个人的利益弃置一边，而要让

无种活过来,虽然这对未来的事业无补,但对他那庶母的在天之灵,他的这种公正的作法是多大的安慰啊!

大史诗最后的一幕也表明了坚战的仁义之心。他在统治了若干年后,渐渐地又萌发了出世的思想。于是他把王位交给了阿周那的孙子环住,自己带着四个弟弟、黑公主和忠于他的一条狗向喜马拉雅山进发。途中,其他人先后死去,只剩下了他和那条狗。当他俩登上高峰,神王因陀罗坐着神车出现了。因陀罗让坚战登车,但拒绝了让那条狗也登车的要求。坚战不愿扔下忠于他的狗,不肯登车。好在这时考验他的那条狗不见了,留下的是坚战的一片忠厚仁义之心,一个连忠于他的狗也不肯背弃的人,他的一生曾背弃过什么人么?

现在,该继续谈谈黑天了。不错,维杜罗和坚战作为正法之神的确体现了正法的精神,在大史诗中占有重要地位或举足轻重的地位。然而,处于核心地位的不是维杜罗,甚至不是坚战,而是黑天。黑天只身作了阿周那的驭者,实际上他为坚战一方驾驭整个战争的进程。当战争即将开始,双方的武士列成阵势的时候,阿周那看到敌阵里有他的祖辈、父辈、兄弟辈,还有他的师长以及其他亲属,他不忍心开战了。黑天发现阿周那消极悲观,开导他,鼓励他,对他进行了合乎正法的行动哲学的长篇说教。

大战开始后,俱卢族一边有三任统帅和其他几位包括难敌在内的极重要的人物的阵亡与黑天直接有关。第一任统帅毗湿摩是俱卢族兄弟和般度族兄弟共同的伯祖父,是德高望重的老英雄。他的自我牺牲的精神是独一无二的。当黑天看到他异常勇猛,无人可敌时,他就急不可待地要亲自动手,甚至托出了自己的神盘来,这是大神采取行动的迹象。在大史诗中,黑天这个